

厦门大学2005年在职攻读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60/2021_2022__E5_8E_A6_E9_97_A8_E5_A4_A7_E5_c74_160758.htm 厦门大学目前是我国唯一地处经济特区的教育部直属综合性大学，也是国家“211工程”和“985工程”重点建设的一批高水平大学之一。建校八十三年来，在“自强不息，止于至善”校训的激励下，经过几代厦大人的辛勤创业，学校积累了丰富的办学经验，在海内外享有良好的声誉。目前，厦门大学正昂首阔步向着“建成世界知名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”的奋斗目标前进。厦门国家会计学院是经国务院批准的财政部部属院校，学院拥有一流的现代化教学设施与信息基础设施，建有宽带信息网络，提供各种信息环境、多媒体教学及远程教学手段。学院以会计审计、财政税收和经济管理为学科重点，力争建设成为全国一流的职业后续培训和包括MPAcc在内的研究生教育基地。厦门大学会计学科创建于1924年，现已发展成为一个师资力量雄厚、学术梯队齐整、科研成果丰硕、教学科研条件优越的学术研究中心和教育基地。厦门大学会计学科1987年成为我国第一批国家重点学科，2001年在第二次国家重点学科评审中，以满分成绩再次评为国家重点学科，名列中国会计学科和中国工商管理各学科的第一名。2005年，“财务管理与会计”学科列入国家“985工程”二期重点建设基地，为全国仅有的两大管理学科基地之一（另一个设在清华），旨在建成世界一流学科。厦门大学是国务院学位办批准的MPAcc首批教育试点单位之一，厦门国家会计学院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，与厦门大学开展MPAcc研究生的联合培养试

点工作。为此，厦门大学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成立了“厦门大学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MPAcc联合教育中心（简称MPAcc中心）”。一、培养目标 MPAcc中心以厦门大学会计系的雄厚实力与强大的师资阵容为依托，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共享优势资源，并聘请厦门大学其他院系及国内外一流的教授和财政部、审计署、证监交易所等机构的资深专家、世界500强企业以及中国著名大型企业的CFO参与会计硕士的教学，教学方式将注重案例、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方法，同时开辟与实践密切结合的第二课堂，课程设置注重理论与实际的结合、现实性与前瞻性的结合、中国国情与国际惯例的结合，旨在塑造具有很强的解决实际问题能力，具备会计工作领导潜质的高层次、高素质、应用型会计专门人才，为我国培养出一大批国际化、市场化、开拓型、创新型的中国一流的CFO（首席财务官）和CPA（注册会计师）。二、教学地点 厦门大学、厦门国家会计学院；福州班教学点设在福建飞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（0591—87110176）；杭州班教学点设在浙江东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（地址：杭州市解放路18号，电话：0571—87041828、87211522）三、计划招生人数 计划招收200名，并可视考试情况适当增加名额。四、报名条件 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（一般应有学士学位）、从事会计或相关领域实际工作2年以上的在职人员。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，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。五、报名方式 1、报名方法：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。报考者需填写《2005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》（表格可从<http://www.cdgdc.edu.cn>或<http://yjsy.xmu.edu.cn>、<http://210.34.17.87>中下载），并获所

在单位人事部门推荐（表中照片上须加盖报名者单位章）后，按以下程序进行报名：2、网络报名：2005年7月10日-25日。考生可通过互联网登陆厦门大学网站<http://yjsy.xmu.edu.cn>填写、提交报名信息，然后在规定的现场报名时间内到厦大研究生院照相、确认。福州地区的考生可到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处网站报名，网址为：<http://www.fjnu.edu.cn/yjsc> 3、现场报名：7月28日-31日。报考者需到厦门大学研究生院（嘉庚三号楼三楼），或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处缴纳报名考试费、照相（未进行现场照相的考生、报名无效）。六、笔试1、考试科目：英语、财务会计、综合知识，共三门为全国联考。联考考试大纲为《2005年会计硕士（MPAcc）专业学位联考考试大纲及考试指南》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，2005年版）。2、考试时间：2005年10月22日、23日。3、考试地点：联考地点与现场报名地点相同。七、复试政治理论考试及面试由厦门大学和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单独组织。复试报到地点为厦门大学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MPAcc联合中心。八、考前辅导1、辅导时间：厦门地区、福州地区、杭州地区8月上旬开始。2、辅导地点：厦门地区电话：0592—2075095、0592-2183950 福州地区电话：0591—87110176 杭州地区电话：0571—87178685 九、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安排在复试时进行。考生须将本人本科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及其复印件，以及报考者本人填写的《2005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》（该表可在全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主页下载，网址为<http://www.cdgd.edu.cn/scb.zip>。）一并交厦门大学研究生院进行资格审查。《2005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》需贴本人近期二寸免冠照片1张，由考生所在

单位人事部门在其照片上加盖公章，并对其所填写内容进行审查确认，填写推荐意见。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，不予录取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十、录取 录取工作由厦门大学学位办组织执行，录取分数线由厦门大学和厦门国家会计学院自行划定，并根据考生入学考试成绩（含面试），择优录取。

十一、学制 实行弹性学分制，要求在2 - 3年内修完规定的45个学分。学习方式以周末、业余时间不脱产学习为主。

十二、收费标准

- 1、报名费：按学位办考试中心通知收取联考考务费：240元
- 2、培养费：省内班暂定5万元（以省市物价局核定的标准为准）；省外班暂定6万元（以省市物价局核定的标准为准），不含教材费。
- 3、学习期间食宿自理。

十三、联系方式

通讯地址：福建省厦门大学嘉庚一号楼厦门大学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MPAcc联合中心或福建省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厦门大学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MPAcc联合中心

邮政编码：361005 咨询电话：0592—2187150（厦门大学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MPAcc联合教育中心） 0592—2578111（厦门国家会计学院） 招生传真：0592—2187150 0592—2578578 电子邮箱：mpacc@jingxian.xmu.edu.cn、xmnaic@126.com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